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名称	徐州市拓朴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地址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南 27 号蟠桃工业园内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联系人	王敏		
项目名称	徐州市拓朴彩色印刷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p>徐州市拓朴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07-22，法定代表人为王兴法，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301692562564R，企业地址位于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驮蓝山路南 27 号蟠桃工业园内，所属行业为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经营范围包含：出版物印刷、内部资料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纸制品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徐州市拓朴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目前的经营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2024 年 3 月 6 日徐州市拓朴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委托河南鑫安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对徐州市拓朴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的工作场所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工作。</p>				
项目组人员	杜艳勤、张晶、王吉奥、祁勇				
现场调查人员	杜艳勤、王吉奥、张晶	调查时间	2024.03.07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王敏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杜艳勤、王吉奥、张晶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4.03.14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员	王敏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p>检测结果表明，所检测岗位（检测点）接触工作场所空气中化学物质（粉尘、苯、甲苯、二甲苯）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国卫通[2022]14 号修订）的要求。所检测岗位（对象）接触有害因素（噪声）强度均符合 GBZ2.2-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 物理因素》的要求。所检测岗位（检测点）的照度均符合 GB 50034-2013《建筑照明设计标准》的要求。</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结论： 检测结果表明，所检测岗位（检测点）接触工作场所空气中化学物质（粉尘、苯、甲苯、二甲苯）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国卫通[2022]14 号修订）的要求。所检测岗位（对象）接触有害因素（噪声）强度均符合 GBZ2.2-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 物理因素》的要求。所检测岗位（检测点）的照度均符合 GB 50034-2013《建筑照明设计标准》的要求。</p> <p>建议 用人单位应当对通风排毒设施进行经常性地维护、维修，定期检测其性能和效果，确保其处</p>				

	<p>于良好运行状态；对存在有毒、有害作业场所的劳动防护用品的佩戴作出强制规定；加强生产现场卫生管理，保持地面清洁。</p>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本次检测评价项目属于（C231）印刷。按照《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的规定和工作场所现场检测和有毒有害物质分布、接触人员分布情况及该行业职业病发病风险综合考虑，将本次检测评价项目判定为职业病危害严重建设项目。</p> <p>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p> <p>因技术、工艺、设备、材料或生产负荷等发生变化导致原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相关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建议企业应重新进行定期检测。</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不涉及